

上海办理食品经营许可证的办理条件必须要实际地址吗

产品名称	上海办理食品经营许可证的办理条件必须要实际地址吗
公司名称	申与城（上海）企业发展有限公司
价格	.00/个
规格参数	
公司地址	上海市静安区共和新路3699号1407-1408室
联系电话	13301959002 13301959002

产品详情

上海办理食品经营许可证的办理条件必须要实际地址吗

2014年10月23日之前，规定对食品经营者必须坚持先证后照，未取得前置审批文件，不得办理注册登记手续。2014年10月23日，通过关于取消和调整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等事项的决定(国发〔2014〕50号)，改为后置审批，规定对食品经营者必须先照后证。

一、食品许可证分类

食品许可证可分为五大类（流通类 酒类 烟草类 冷冻类 包装类）

(1) 预包装(不含冷冻冷藏)：

首先是“预先定量”，其次是“包装或者制作在包装材料和容器中”同时具备这两个特征的加工食品就是预包装食品，销售预包装食品销售(不含冷冻冷藏)超范围销售会受处罚。

(2) 预包装(含冷冻冷藏)：

营业执照的经营范围是大于等于食品经营许可证许可范围，销售冷冻冷藏食品要遵从食品经营许可证的许可范围,范围需要有冷冻和冷藏，销售非食品具体的经营范围是依据营业执照的经营范围。

(3) 进口食品经营许可证：

进口保健食品、新资源食品、转基因食品以及我国尚无适用标准食品的。

(4) 保健品经营许可证：

单位和个人从事食品生产经营活动，经卫生行政部门审查批准后发给的卫生许可凭证。

(5) 乳制品食品经营许可证：

乳制品进货、运输、贮存、销售、退市等全过程。

(6) 生猪牛羊肉经营许可证：

生猪肉销售，牛羊肉销售。

(7) 酒类许可证：

销售酒类需要办理酒类批发零售许可证。